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石家庄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共青团石家庄市委
石家庄市残疾人联合会

文件

石人社字〔2020〕40号

关于举办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河北选拔赛暨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的
通 知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精神，落实党

中央、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双创”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营造创新创业良好氛围，深入开展“三创四建”活动，为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推荐我市优秀项目，按照《关于举办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的通知》（冀人社字〔2020〕92号）要求，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局、市扶贫办、共青团石家庄市委员会、市残疾人联合会共同举办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精心周密组织。大赛是推进我市“双创”工作，深入开展“三创四建”活动，全力构建我市“4+4”现代产业发展格局的一项重要举措。本届大赛以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核心价值，以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培养创新创业意识为目标导向，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为重点评价指标，突出参赛项目的社会价值和创业者的社会贡献。各（县、市）区、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将大赛纳入本地、本部门就业创业工作总体规划，统筹部署推进。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门工作机构，明确相关工作人员。按照大赛总体要求，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确保我市大赛顺利进行。

二、统一规则，确保有序实施。按照我市大赛实施方案的统一要求，在宣传、发动和组织报名工作中，统一思想、统一名称、统一规则、统一步调，打造大赛统一品牌，提升大赛质量水

准。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扎实做好大赛各阶段工作，确保大赛规范有序、顺利实施。

三、严格纪律，公平公正办赛。按照我市大赛实施方案的统一要求，将大赛的公平公正摆在首位，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按规矩办事，确保每一个步骤、每一个环节，都做到有标准、有规则、有程序、有监督。按照人社系统行风建设要求，尽量减少参赛选手提供的材料，同时不能降低项目审核标准。凡不符合报名条件的项目，在大赛前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四、加强宣传，营造创业氛围。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针对大赛不同阶段特点，积极开展多渠道、多方式、多层次宣传，让更多创业者了解大赛、关注大赛、参与大赛。同时，积极宣传大赛亮点和成果，在突出人社特色上下功夫，重点关注带动就业、助力脱贫等社会价值较大的参赛项目，树立在不同领域、各具代表性的创业典型，不断提升宣传效果，努力扩大大赛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

五、协调联动，统筹推进。各相关部门要共同做好宣传造势、组织实施、对接服务等工作，将大赛与其他赛事活动紧密融合、相辅相成；广泛发动各类创业服务机构和媒体参与大赛，搭建对接平台，积极开展培训辅导、创投对接、展示交流等配套活动，积极促成项目落地；对大赛中涌现出来的优秀项目，要在政策、资金、指导、服务上持续跟进，不断提升大赛层次、效果和影响力；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

社会发展的指示和省、市决策部署，充分考虑疫情对大赛的影响，结合实际采取相应措施，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及时采取措施，合理安排赛事，认真组织实施，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和大赛组织各项工作，确保大赛顺利进行。

联系单位：市就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王敬

联系电话：0311—86061727

邮箱：sjzjyj609@sina.com

监督电话：0311—86061727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石家庄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共青团石家庄市委委员会



石家庄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年5月19日

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 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倡导创新文化”、“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精神，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核心价值，以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培养创新创业意识为目标导向，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助力脱贫攻坚为重点评价指标，突出参赛项目的社会价值和创业者的社会贡献。全力构建我市“4+4”现代产业发展格局，促进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蓬勃发展。

二、大赛主题

创响新时代 共圆中国梦

三、组织机构

(一) 主办及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局、市扶贫办、共青团石家庄市委员会、市残疾人联合会

承办单位：石家庄市就业服务中心

(二) 大赛组委会

成立大赛组委会（见附件），负责赛事的组织领导。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赛事的方案设计、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宣传发动、赛事保障等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就业服务中心，下设综合组、竞赛组、宣传组、保障组，具体负责赛事组织实施相关工作。其中综合组负责大赛的综合管理、统筹协调、参赛项目的资格审查、比赛具体安排，负责宣传资料的收集整理，与宣传组做好宣传对接等工作；竞赛组负责初赛和决赛的组织实施工作；宣传组负责大赛赛前、赛中、赛后各阶段的宣传发动工作，负责向省报送大赛开展情况和亮点工作等；保障组负责大赛参加人员的食宿、车辆、接送等后勤服务工作。

（三）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大赛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进行，市级大赛邀请知名创业企业家、创业指导专家、创业投资人等组成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并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四、参赛对象

石家庄市内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创新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石家庄境内。

五、组织形式及赛制安排

大赛按照“1+1”模式，包括主体赛和创业扶贫专项赛两部分。主体赛面向各类群体，分为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两个组别，按照初选、初赛、决赛三个阶段实施，评选出的优秀项目根据省组委会分配的名额，将代表我市参加省级比赛；创业扶贫专

项赛视报名情况采取比赛或择优直接推荐等方式参加省级比赛。

六、报名参赛条件

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前三届大赛全国决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能参加。

(一) 主体赛创新项目组报名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创业团队或登记注册未满 1 年的初创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且项目的技术、产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
3.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二) 主体赛创业项目组报名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满 1 年且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且项目的技术、产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
3.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三) 创业扶贫专项赛报名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或残疾人就业不少于 30 人（小微企业占总人数的比例不少于 20%）。

3.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一定成长潜力，且项目的技术、产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

4. 参赛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5.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七、赛事流程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和组织发动

(一) 大赛启动

时间：2020 年 5 月中旬

大赛通知下发后，各部门、各有关单位通过各类媒体，宣传大赛启动，公布大赛实施方案，广泛开展宣传发动等工作。

(二) 报名和审核

1. 报名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6 月 15 日；审核确认时间：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6 月 25 日。

2. 报名渠道：所有参赛项目均通过网上申报、网上审核。

报名登陆“河北公共招聘”（网址：<https://rst.hebei.gov.cn/ggzp>）“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报名窗口”处报名。参赛项目按主体赛创业项目组、主体赛创新项目组、创业扶贫专项赛分类报名，不得兼报。

报名期间各地、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面向全社会广泛征集，鼓励更多的优秀项目参加比赛。各（县、市）区报名项目，创新项目不少于3个，创业项目不少于3个，专项赛项目不少于1个。

3. 项目审核：市组委会负责报名项目的资格审核，审核结果上报省大赛组委会，并以短信、电话或邮件方式告知参赛者。

第二阶段：初选

时间：2020年6月下旬

初选主要通过参赛项目的报名资料，根据评审标准进行。全市共180个项目进入初赛，其中，创新项目组90个、创业项目组90个。专项赛项目视报名情况待定。

第三阶段：初赛

时间：2020年7月上旬

初赛采用项目路演方式进行，有困难或特殊情况不能举办的，经大赛组委会同意后，按照统一规则，采取专家集中评审等方式对初赛项目进行打分排名。评委由市组委会确定。

每个项目参赛不超过3人。创新项目组和创业项目组分别评出30个项目晋级决赛。

第四阶段：决赛

时间：2020年7月中旬

决赛采取封闭式基础评分和现场路演评分相结合的方式计算分值，每个项目不超过3人。决赛按照创新项目组、创业项目组分别进行，并各自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3名。

八、评审标准及规则

（一）评审标准

突出“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的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创新性、示范性、引领性及带动就业、扶贫等社会价值。“创新”，主要围绕项目的产品、技术、经营模式、管理方式等评分；“创业带动就业”，主要围绕项目直接提供的就业岗位数量、带动上下游产业就业规模等方面进行打分；“扶贫”，主要围绕项目吸纳贫困群体或残疾人就业数量、对贫困地区经济发展贡献等方面评分。

（二）评审规则

市级选拔赛初赛采用项目路演方式进行，决赛采取封闭式基础评分和现场路演评分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封闭式基础评分、现场路演评分的组织规则及评定标准将在大赛组织实施细则中明确。

九、奖励与扶持

对晋级决赛的项目，纳入我市优秀大众创业项目资源库，通过系列宣传推广，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优先向创业投资机构推荐，提供长期跟踪服务，提高其市场发展潜力，并在入

驻孵化园区、贴息贷款、培训辅导、资金扶持等方面给予优先扶持。

市组委会对主体赛获得一、二、三等奖、优秀奖的项目统一颁发证书，并分别给予一等奖10万元、二等奖5万元、三等奖2万元、优秀奖1万元的奖金。专项赛设置获奖1名，奖金2万元。对组织发动得力、社会影响力大、参赛项目数量较多、工作成效明显的部门和相关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并颁发奖牌。

十、宣传发动与配套活动

大赛启动后，组委会将广泛发动各类媒体对大赛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通过播放大赛宣传片、发放宣传册等方式，向社会广泛宣传。大赛颁奖仪式将邀请石家庄电视台进行全程录播。

同时，为丰富大赛活动内容，扩大大赛影响，大赛期间将组织开展项目培训、创投对接、展示交流等活动，努力扩大宣传、营造氛围、增强效果、促进对接，并为参赛项目提供指导、培训、推广、投融资等方面的深度服务。

十一、经费保障

大赛所需的组织实施费用，由市创业扶持专项资金列支。各（县、市）区选拔活动经费自筹。

附件：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
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附件：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 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主任：王德庆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主任：孟运苍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市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刘向前 市人社局副局长

吴书科 市发改委副主任

闫志民 市科技局三级调研员

蔡卫兵 市扶贫办副主任

曹晶 团市委副书记

陈继东 市残联副理事长

委员：纪学宏 市就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谢富强 市人社局就业促进处处长

姚宏印 市人社局政策调研处处长

张福星 市就业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

时贵杰 市就业服务中心就业培训管理科科长

刘进来 市就业服务中心孵化基地主任

亢翠霞 市发改委创新处处长

张春宏 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副主任

敦金晖 市扶贫办开发指导处处长

申剑红 团市委青年发展与维护权益部部长
崔素芝 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石家庄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
石家庄市残疾人联合会

石人社字〔2020〕40号

关于举办第四届“中行创翼”创业创新大赛 河北选拔赛暨 2020 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的

会员委革味真食通制粉会并味精资烟日（市、县）各：委主
。计单关害君，会合郑人共奥，委图，衣货并，风朱妙单将

类项目 10 项之平 SOSO 公交易制粉会并味精资式入市互取互

附件 一并函告益处的关于进一步推进申

并主要由市人社局牵头负责入我市。征求意见

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河北选拔赛暨

2020年石家庄市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主任：王德庆 市人社局局长、党组书记

副主任：孟运杰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市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刘向前 市人社局副局长

吴书科 市发改委副主任

闫志民 市科技局三级调研员

蔡卫兵 市扶贫办副主任

曹晶 市团市委副书记

陈继东 市残联副理事长

委员：纪学宏 市就业服务局局长兼党组书记

谢富强 市人社局就业促进处处长

姚宏印 市人社局政策调研处处长

张福星 市就业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

时费杰 市就业服务中心就业培训管理科科长

刘进文 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主任

主送：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学技术局、扶贫办、团委、残疾人联合会、各有关单位。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5月19日印发